

#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 通知 )

丰教人字[2025]25号



## 丰南区教育局

### 关于开展“我的育人故事”人人讲活动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为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强化智慧育人在推进我区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作用，根据《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省级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活动的通知》和《唐山市教育局关于开展首轮“我的育人故事”人人讲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区教育局将在全区常态化分轮次分主题开展“我的育人故事”人人讲活动，现将开展活动安排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活动主题

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加快建设教育强国—好课堂里的育人智

慧。

## 二、活动方式

“年级讲-校级讲-区级讲”展示的形式，层层展讲。

## 三、区级展示

方式：现场讲述，地点另行通知。在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展示的基础上好中选优上报1人，胥各庄中心校4人。

请各学校将参加区级展示的教师名单(后附表)和事迹材料于7月3日前发送指定邮箱：408194586@qq.com。

## 四、内容要求

围绕“育人”主题，结合自身经历，通过具体而微的教育案例，讲述真实的教育故事(如：班级管理、家校沟通、学生成长转变、教育创新实践等)，提炼优秀育人经验，形成可推广的教育案例，营造“全员育人、全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”的校园文化，突出教育温度与启示。时长不超8分钟。可适当配以视频、影音、PPT等作为背景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高度重视。各单位要不折不扣贯彻落实省市师德师风工作各项要求。强化师德工作专班的职能，分工要明确，责任要清晰，工作要有力，工作落实要直达基层学校和老师。各单位要通过“我的育人故事”人人讲活动，找准小切口，深入挖掘广大教师在育人智慧和育人情怀方面的典型案例，搭建教师成长展示平台，形成示范

引领长效机制。让智慧育人成为我区广大教师的共同追求，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、协同育人的良好局面。

(二)扎实推进。各学校以年级组为单位开展，每个教师都要参与，做到全员全覆盖。学校讲出的好故事在中心校展示后报区教育局，由其整理成故事集或视频合集，形成区级师德教育资源库，并遴选出优秀案例开展区级展示，将评选出的优秀案例的教师组建“育人好故事”宣讲团，分批次开展“我的育人故事”分享、学习、交流、座谈活动，并遴选出优秀案例上报市教育局。同时教育局将建立“育人好故事”资源库，遴选出好故事做为全区师德教育素材，并定期更新，供全区学习。

附：1.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省级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活动的通知

2.“我的育人故事”区级展示推荐表

丰南区教育局

2025年6月4日

**主题词：我的育人故事 人人讲活动 通知**

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

二〇二五年六月四日印

(共印20份)